

臺南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後甲國中) 107學年度國小學生寒假營隊實施計畫

◎緣起

為落實生涯探索向下紮根之理念，提供鄰近國小高年級學生更多職業試探及體驗之機會，規劃於寒假辦理職業試探體驗營隊。此次體驗課程以體驗為主軸，提供餐旅群之相關課程，旨在提供國小高年級學生初次接觸將來生涯選擇上可能面臨之職業的工作場域及內容，將生涯探索之年齡向下延伸，希望有助於學生未來之生涯規劃。

壹、依據：107年10月11日南市教安(一)字第1070899652號函及其補助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作業要點辦理。

貳、目的：

- 一、為提供國小學生多元職業試探機會，並建立其正確職業價值觀。
- 二、提供對職業試探課程有興趣的學生相關體驗機會，安排職業體驗課程活動，協助其對生涯的自我探索，以利未來之生涯發展。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後甲國中
- 四、協辦單位：亞洲餐旅學校、光華高中、六信高中、慈幼工商、南英商工

肆、參加人員：本市國小對餐旅職群有興趣之高年級學生，每梯次30人，共計1梯30人次

伍、辦理課程及梯次：108年1月21~22日【星期一、二】共1梯次

寒假營隊活動時間表			
第一天(1/21)		第二天(1/22)	
時間	課程	時間	課程
08:50~9:00	相見歡	08:50~09:00	相見歡
09:00~09:20	餐旅職群介紹	09:00~09:20	職群種類介紹
09:20~11:30	餐旅職群體驗課程(一) 奧地利果醬小西餅	09:20~11:30	餐旅職群體驗課程(二) 香蕉巧克力馬芬蛋糕
11:30~11:40	賦歸	11:30~11:40	賦歸

陸、參加學生及學校需配合事項：

- 一、本營隊以對於職業體驗有興趣國小高年級學生為參加對象。
- 二、本課程參加名額有限，原則上以完成報名手續先後順序為錄取標準，錄取名單將擇期於後甲國中校網首頁公告，公告後若各校參加學生有異動，將依據候補名單依序遞補。獲錄取者請務必全程參與。
- 三、報名方式：請於108年1月11日（星期五）中午前上網完成報名，額滿為止。（錄取名單於1月15日後甲國中校網公告），報名網址：
<https://goo.gl/forms/lw64E19ZP1Z0Gosv1>
如有問題請洽06-2388118#1002陳玟玲小姐，俾辦理活動相關聯繫事宜。
- 四、報名參加寒假營隊的學生，請務必填妥家長同意書(如附件一)，家長同意書請於營隊報到時交至本校。
- 五、營隊集合方式採自行到本校職探中心集合，請家長準時接送。
- 六、務請各校承辦人提醒參加學生注意服裝儀容、生活常規，以維護體驗實作安全，切勿穿拖鞋、嬉戲追逐喧嘩，並請注意交通安全。
- 七、為瞭解體驗課程是否適宜，體驗活動當天學生需填寫學習單，煩請提醒學生活動當天攜帶筆、筆記本、手提袋，並請師長提醒學生勿攜帶貴重物品，個人物品須自行保管。請自備環保杯取水及環保筷食用午餐。

柒、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之經費專款支應。

捌、預期效益：

- 一、對職業體驗課程有興趣的學生，皆能透過職業體驗活動，增進對相關職業的自我探索，以利未來之生涯發展。
- 二、透過參加職業體驗活動，增進學生對職場工作內容、未來發展的了解，以奠定其生涯發展基礎，啟發學習動機及繼續發展職涯工作的能力。

玖、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修正公佈。

臺南市立後甲國中107學年度職探中心寒假國小餐旅職群體驗營

- 一、依據：107學年度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續辦計畫
- 二、目標：
 1. 增進國小高年級學生對餐旅職群相關職業之初步認識。
 2. 實現生涯發展向下紮根之理想。
- 三、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國小高年級學生。
-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立後甲國中
- 五、營隊時間：108年1月21日(星期一)、22日(星期二)9:00-11:30，共2日上午，需全程參加。
- 六、營隊地點：後甲國中職探中心(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二段260號，中正樓3樓)。
- 七、研習內容：奧地利果醬小西餅，香蕉巧克力馬芬蛋糕。
- 八、招收人數：30人，請上後甲首頁新生專區(<https://goo.gl/forms/lw64E19ZP1Z0Gosv1>)報名，以報名先後為錄取依據，額滿為止。錄取名單將於107年1月15日(星期二)中午公布於後甲網站，並通知錄取學生學校，請學校轉知。為避免浪費，如報名後因故無法參加，請務必通知主辦單位。
- 九、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08年1月11日(星期五)中午止，額滿為止。
- 十、費用：完全免費。
- 十一、報到注意事項：
 1. 08:50攜帶家長簽名之家長同意書於職探中心報到。
 2. 11:30由家長於校門口接回。
- 十二、如有任何問題，請洽陳奴玲小姐 2388118*1002。

【附件】

職探中心餐旅職群體驗營活動家長同意書

本人子弟就讀_____國小__年__班_____同學，余同意於108年1月21~22日參加由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承辦之職探中心餐旅職群體驗活動，該活動由學生主動報名參加，本人將叮囑敝子弟活動期間須遵守各項行為規範，亦請校方提供關心與協助；唯該活動屬自願參加性質，敝子弟仍自負安全之責任，謹知陳，並祈諒察。

此致

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

立書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